教育部 函

地址: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傳 真:04-23302764

聯絡人:吳岳隆

電 話:04-37061316

受文者: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:臺教授國字第1110054243號

速別: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學生宿舍防疫管理指引、修正對照表 (0054243A00_ATTCH1.pdf、

0054243A00_ATTCH2.pdf)

主旨:檢送修正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 生宿舍防疫管理指引」及「修正對照表」各1份,請查 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因應0micron新型變異株威脅與社區傳播風險升高,為守護住宿學生健康安全,並保障住宿學生受教權益,依據本部 111年4月22臺教授國字第1110053646號函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」,及111年4月14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048393號函「校園因應 『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』(COVID-19)疫情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」,將前開相關防疫措施納入指引修正。
- 二、請隨時注意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政策,本部將 持續配合疫情發展適時調整學生宿舍防疫因應作為。

正本: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

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級農工職業進修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

副本:本部國教署各組室(含附件)電2022/05/03文

電2072/05/03文 交 12:模:43 章

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1/05/

1 頁 1110003